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01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辦事員 黃 勤
電話：(082) 318823#62154
電子信箱：er334780@mail.kinmen.gov.
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宗字第11500104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遷葬公告等 (371020000A_1150010447_ATTACH1.pdf、
371020000A_1150010447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辦理「金鼎國小附設幼兒園拆除重建工程」施工
範圍內，有（無）主墳墓遷葬事宜公告（如附件），請惠
予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、第39條及第41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金門縣政府除外）、各鄉鎮公所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殯葬管理所、本府民政處

